

附件 2

承办单位公文信笺

万府复字〔2020〕1号

万泉镇人民政府关于琼海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19 号代表建议和意见的答复 (复文分类: C)

尊敬的张丹代表:

您在琼海市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上提出的人大代表建议“关于垫平省道 301 与万泉镇加城村主干道交叉口坡度的建议”(第 19 号),市人大常委会在会议后交由我镇进行办理。经我镇认真研究,深入调查分析,现答复如下:

该项目所需资金较多,因我镇财力有限,且联系市交通运输局后,其答复未有相应资金支持,故我镇目前无法承办该项目。

万泉镇人民政府

2020年7月9日

抄送:市人大选任联室、市政府办公室

联系单位及联系人:万泉镇人民政府;陈洋珍

联系电话:18976865367